

世界文学名著精选

Mark Twain

[美] 马克·吐温 著

贝利民 译

百万英镑

The Million Pound Note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I712.4

551-4

世界文学名著全译本

百万英镑

The Million Pound Note

Mark Twain

〔美〕马克·吐温 著

贝利民 译



编译出版社

China Translation & Publishing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万英镑/(美)马克·吐温(Twain, M.)著;贝利
民译.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5. 10
(世界文学名著精选. 第3辑)
ISBN 7-80211-165-X

I. 百... II. ①马... ②贝... III. 短篇小说-作品
集-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02344号

百万英镑

出版发行: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内冠英园西区22号(100035)

电 话:66560272(编辑部) 66560273 66560299(发行部)

H T T P ://www. cctpbook. com

E - mail :edit@ cctpbook. 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廊坊京华万圣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毫米 1/32

字 数:236千字

印 张:9.5

版 次:2005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131.00元(全7册)

译 序

幽默的马克·吐温给我们留下太多的幽默名言,比如那句“有些议员是婊子养的”和“有些议员不是婊子养的”。作为一个世界级的作家,我们不能仅仅认为他本人具有幽默讽刺的天分,而去忽略他幽默讽刺背后的刚直和正义。正如我们怀着猎奇、兴奋的心情去欣赏大师卓别林的天才表演,而不顾及天才背后的东西。

马克·吐温(1835-1910)是美国著名作家,原名塞缪尔·朗荷恩·克莱门斯,生于佛罗里达。他12岁时丧父,16岁就在他哥哥开办的报馆中当排字工人,这是他写作幽默小品的开始。马克·吐温天生具有独立生活的能力和愿望。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他21岁时就独闯巴西。美国南北战争爆发后,他不识时务地参加了南军,而他经营的木材和矿业生意,也像当时的南军一样节节告退。后来,马克·吐温当了记者,在幽默作家阿·沃德和小说家布哈特的帮助和鼓励下,全力致力于他的幽默文学创作,在1865年至1905年间,他先后发表了《傻子国外旅行记》、《竞选州长》、《艰苦岁月》、《镀金时代》、《王子与贫儿》、《汤姆·索耶历险记》、《赫克尔贝里·芬历险记》、《傻瓜威尔逊》、《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贞德传》、《给在黑暗中的人》、《为劳斯顿特将军辩护》、《私刑合众国》、《战争祈祷文》、《人是怎么回事》、《神秘的来客》等大量的优秀作品。

可以说,是马克·吐温开创了美国幽默语言风格的先河,为此,他被誉为美国文学的“文学中的林肯”称号。

1904年,他的妻子病逝,使他遭到了沉重的打击,因此,他晚

年创作的大部分作品都流露出悲观厌世的情绪。

由于本书是马克·吐温众多短篇小说的选集,在此,我们不再一一介绍其作品,但是,必须承认,马克·吐温的每一部中短篇小说都是精品,在此就让我们在他的每一个短篇作品中欣赏他的才华,以证明马克·吐温不同于他人的文学天赋。

目 录

百万英镑	(1)
吉姆·斯迈利	(27)
坏孩子的好运	(34)
疯言疯语	(38)
政府文书工作	(48)
田纳西的新闻界	(55)
好孩子的不幸遭遇	(63)
我怎样编辑农业报	(68)
死亡的捷径	(75)
我的劣迹史	(84)
当秘书惹的祸	(90)
中国劳工的“天堂”经历	(97)
言多必失	(104)
悲欢离合	(110)
惊心动魄的决斗	(116)
谎 言	(127)
淘金奇遇	(158)
画家的成名经历	(167)
多事的上校	(178)
报 复	(196)
一只狗的生平	(254)
虚幻的遗产	(266)

百万英镑

27岁时,我在旧金山一位矿业经纪人手下作雇员,因而对证券交易的每一个环节都非常精通。那个时候,我已经孤苦伶仃,无依无靠,除了我聪明的脑袋和较好的口碑,我什么也没有;尽管如此,我还是能凭借这些因素,使我摆脱贫穷,走上一条最终致富的道路,对我的前景,我有理由自信和欣慰。

每个星期六下午收盘后的时间我可以自己支配,我喜欢的休闲活动就是到海湾去驾驶小帆船。有一天,我一不小心,就把小船驶离岸边,闯进了无边的大海。黄昏时,正当我几乎绝望时,一艘开往伦敦的小型方帆双桅船正好经过,把我救了起来。漫长的旅途中一路惊涛骇浪,船主没有让我出船钱,只是要我干一些普通水手干的活,以此来抵我的船钱。在伦敦登岸时,身上穿的衣服已经破烂不堪,口袋里只剩下一美元。我就靠这一美元维持了一天的生活。第二天,我就一无所有,无家可归了。

第二天上午,大约在十点钟的时候,衣衫褴褛、饥肠辘辘的我脚步摇晃着在波特兰广场附近徘徊。走来走去,漫无目的。一个小孩子让保姆牵着我身边经过,然后,把一只令人馋涎的大鸭梨——只咬了一口就扔进了排水沟。顿时,我站住了,充满饥渴的眼睛不由自主地盯住那已经沾满污泥的宝贝儿。嘴里直流口水,胃里咕噜噜地叫嚷着,我整个生命都依赖着它活下去。但是,每当我蹭着脚步来到它面前想把它拾起来时,总会有过路人看着我,而且似乎把我的意图看得一清二楚,我当然只好把腰板挺得直直的,装得毫不在意,满不在乎,好像自己对那个鸭梨根本没有任何兴致。就这样反反复复几次,我一直没能把那个梨搞到手。当我终于咬了咬牙,准备不顾别人的眼光,把梨一把抓到手时,突然我身后的一扇窗子被一下子推开了,一位绅士冲我招了招手而

且喊道：

“这位先生，请你进屋来有些事情要说。”

我跟着一名衣着讲究的仆人走进一个华丽高雅的房间，这间屋里坐着两位老绅士。他们让仆人全部退下后，请我坐在餐桌旁。餐桌上还摆着一些没有吃完的食物，很显然他俩刚刚吃完早餐，看到这些残羹冷浆，我已经禁不住口水直流。我差点儿失控地扑上去狼吞虎咽，但是因为主人并没有邀请我共进早餐，我就得痛苦得被饥饿和美食双重煎熬着。

那时，我并不知道那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是过了很多天以后才得知的，可是，我想立刻给你们讲一讲这件事。就在两天前，这两位老绅士曾经针对什么事情开展过一场热烈的讨论，最终两人决定采用打赌这种在英国最普遍的解决问题的方式来分出高下。

各位读者肯定还记得：英格兰银行出于与某国作某项交易的特别需要，曾经发行过两张面额都是百万英镑的大钞，无人知晓到底什么缘故，实际只是使用和注销了其中一张；而另一张大钞安安静静地躺在银行的保险柜里。事情是这样的，这两个老哥俩在闲谈中突然想像：假设有一个忠厚诚实和聪明的人从外地流落至伦敦，他在这里举目无亲、孤苦伶仃，身上只有那张百万英镑大钞，此外一无所有，并且他想尽办法也不能让别人相信那张大钞确确实实是他的，那么他的前途和命运将会怎样？一个说，这人会最终饿死；另一个则持截然相反的意见。一个说，这张大钞不能到银行或其他地方使用，因为他会被立即送到警察局去。于是俩老头儿不厌其烦、无休止地争论下去，直到另一个说，他愿意用两万英镑作赌注，这场争论才算告一段落，他始终认为这个外地人有那张钞票，就能撑30天，并且更不可能因此而坐牢。他的兄弟于是同意与他打这个赌。于是他就径直去了银行买回那张大钞。你瞧，他果真是个地道的英国人，敢想敢做。然后又由他口

头告知他的一名秘书要求他用漂亮的正楷字记录下他的话,然后这两个老头儿就坐在窗前从早到晚守了整整一天,想找一名适当人选,并亲手把信交给他。

他俩已经观察了,这些人要么面相诚实但显得不够聪明;要么面相聪明又显得不够诚实;要么面相既聪明又诚实,但又不像穷困潦倒;要么虽然具备了上述三个条件,但又像是本地人。总之,这些人四个条件不能全部满足,总是有欠缺,直到我一出现,他俩才发现只有我符合全部条件,一致同意我是最佳人选,现在我就在他们家里等着,想知道到底是什么原因致使他们把我叫进屋。于是他们开始询问我个人的问题,没多久就弄清了我的底细。最后,他们告诉我说,我的条件完全符合他们的要求。我听后真的非常高兴,并向他们询问他们的意图。其中一个老绅士递给我一只信封,并告诉我答案在信封内。我正急切地想把它拆开来看时,他阻止住我,坚持要我带回寓所之后再打开仔细观看,我疑惑不解,坚持让他们解释一下这件事,但最终遭到了拒绝。没办法我只得向他们告别,感到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这明明是他们的恶作剧,而且把我当作他们取笑的对象,可是我还必须忍受,因为按照我目前这种贫困潦倒的情况,我只能对有财有势的人对我的侮辱无可奈何,丝毫不能表示愤慨。

现在我倒宁愿当众把那只梨拣起来吃掉,但是梨却不见了,就为了这桩倒霉的买卖而让梨子没有了,一想到这件事,我对那两个老绅士,顿时怒气冲冲。我刚拐过那座房子,确信他们看不见我后,就迫不及待取出信,把信封拆开,发现里面竟然装着钱!我要告诉你,我对这两个人的看法一下子就完全改变了!我想都没想立即把信和钱往背心口袋里一塞,就兴高采烈地冲进了最近的一个廉价餐厅。好啊,我终于可以大吃一顿了!等我的肚子撑得圆圆的,无法再吃时,我掏出那张钞票,并打开了它,只瞅了一眼,我差不多当场昏厥过去。这是一张面额百万英镑的钞票!合

五百万美元呢！突然间，我感到大吃一惊，顿时天旋地转。

我目瞪口呆地坐在那里，一个劲儿地对着那张钞票干瞪眼，持续了大约一分钟之久。然后，我第一反应就是盯着那家餐厅的老板。他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那张钞票，整个人也都傻了。他对那张钞票全神贯注，但是看样子已经四肢瘫软，丝毫不能动弹了。刹那间我的大脑灵机一动，采取了在那种情况下惟一合理的行动。我不动声色地把那张钞票递给他，满不在乎地说：

“麻烦你找零。”

他这时也恢复了常态，嘴里一个劲儿地连声道歉说，他实在没有办法找开这么大面额的钞票，我一个劲儿地把钞票往他手里塞，他却连连缩手，怎么也不敢碰。他盯着那张钞票看，饥渴的目光始终不肯离开它，似乎百看不腻，但是他却不敢碰它，似乎那是一件极其高贵的东西，绝不是他这种平凡的市井之人可以触摸的。我说：

“非常抱歉，给你们增加了麻烦，但是我还必须请你把它找开；因为我身边除了这张钞票之外没有可以结账的东西。”

他说，这是小事，并且很高兴让我赊账。我明确地告诉他，我可能在近期不会再来这里，无法偿还。他说，没有任何关系，他可以等，而且，我还被允许可以在任何时间来吃任何食品，并且选择什么时候付账都随我的心愿。他还说，我完全是因为生性诙谐才故意这样穿着打扮，他希望自己没有因此就怀疑起像我这样一位有钱的绅士。话音刚落，饭店里又走进来另一位顾客，老板向我示意把那张钞票收起来，别让他看见，紧接着，老板满脸谄笑地把我送出店门。我径直回到那两位兄弟的住宅，趁着警察还没有把我拘捕，想请他们帮助我纠正刚才发生的错误。我紧张极了，说实话，我害怕得很，当然，这并不是我的错，我洞悉人情事理，我知道，当他俩发现自己把一张百万英镑大钞错当成一英镑送给一名流浪汉时，一定会把满腔怒火发泄在他头上，而不会通情达理地

责怪自己的近视眼。当我来到那座房子前面时，紧张的心情有所缓和，因为那里一片宁静，这使我确信，他们尚未发现那桩重大的错误。我拉响门铃。应门的还是刚才那位仆人。我说想见那两位绅士。

“他们不在。”用的是那一类仆人惯用的傲慢、冰冷的口气。

“不在？他们在哪儿？”

“出门旅行了。”

“去哪儿了？”

“我想是去大陆了吧。”

“大陆？”

“是的，先生。”

“去哪儿——走哪条路线？”

“我说不上来，先生。”

“他们什么时候回来？”

“他们说，过一个月。”

“一个月！噢，太糟了！请你尽量给我想个办法，我要给他们说句话。这可是件极端重要的事！”

“真的，我不知道。他们在哪儿我一点都不知道，先生。”

“那么我一定要见这家的其他主人。”

“其他主人也不在，出国都几个月了——我想是在埃及和印度吧。”

“老兄，这里发生了一件大错。不等天黑他们准会回来的。请你转告他们好吗；我来过了，以后还要来，直到把这件大错纠正过来，请他们不必担心。”

“如果他们回来，我会转告他们的，不过我看他们不会回来。他们说来着，要不了一个小时你就会跑来打听一件什么的，不过我必须告诉你：事情一切正常，他们会及时回来，在这儿等候你。”

最后，我决定不再白费力气，并离开那里。这一切让我百思

不得其解！我几乎快要发疯了。他们会“及时”回来的。这到底意味着什么？唉，也许只有他们的信能提供一些线索。我差点把他们的信扔到脑后，我又掏出信来读。信里这样写道：

我一看见你就猜到：你不仅聪明而且诚实，而且我看出你正贫困潦倒，是个外地人。你可能已经发现了信封里装着一大笔钱。这笔钱可以借给你用三十天，没有利息。限期一到，请回来向我们汇报。我拿你跟另一个人打赌。如果最后我赢了，你可以获得我权力范围内指派的任何职位——也就是说，你能获得自己既熟悉又能胜任的任何职位。

信的最后既没有签名，又没有地址和日期。

唉，我算是掉进陷阱里了！各位读者对事情的缘由一清二楚，可是我那时还是一头雾水。依我看，这是一个深不可测的陷阱。我对他俩玩的游戏一无所知，也不清楚它对我来说是祸还是福。我信步走到公园的长椅上，坐下来静静沉思，事情的经过究竟是怎样的，我该如何应对。

大约一小时后，我推理得出以下的结论。

究竟他俩对我抱着善意，还是怀有恶意，我无从断定——只能听天由命。他们究竟正在搞什么把戏，我也无法断定——也听天由命吧。他们拿我打赌，究竟下的什么赌注，为什么事而赌——也听天由命吧。对于拿不定的事情就这样处理了，至于其他的事那倒是明明白白、实实在在的，可以加以确定。假如我要求英格兰银行把这张钞票重新存入它原来主人的账户，银行一定会照办的。因为虽然我不知道，但是他们知道它到底是谁的，关键问题是他们一定会盘问我怎样得到这张钞票的，如果我向她们道出实情，她们一定会把我送进收容所，但是，如果我说谎欺骗

他们,他们就会让我坐牢。而如果我这张钞票存入任何一家银行或拿它来作抵押贷款,下场也不会好到哪里。如今看来在他们回来之前,不管我是否愿意,都只能带着这个沉重的负担了。对我而言,它毫无意义,仿佛是一把炉灰,可是无论我多么窘困时都必须小心照料它,仔细保管它。我想即使把这张钞票拱手送给别人,无论诚实忠厚的人或拦路抢劫的土匪都不会愿意接受这个沉重的包袱。这两个老头儿毫无风险,甚至如果我把他们的钞票遗失了,或烧毁了,他们也会毫发无损,没有任何损失,因为这张钞票可以被挂失,银行最终不会让他们遭受一分钱的损失。可是我却还要在没有工作又毫无益处的处境下遭受一个月的折磨——除非我能帮助其中一位老绅士打赢他的赌——不论他们为什么事情打赌——我就能最终得到他答应委派给我的那个职位。我强烈地渴望得到那个职位,像他们那样的人指派给我的职位是值得我这样做的。

我对那个职位浮想联翩。我的期望值开始渐渐升高。无可置疑,那个职位的薪水一定不少。只要再过一个月我就可以开始有工作了,从此我的事业将会平平坦坦。突然间我开始感觉到自己是一位有身份的人了。这时我又在大街上踱步了。看见一家服装店时,我油然而生了一个强烈的愿望,想把身上的破衣烂衫通通换成华丽的衣衫,重新穿戴得整整齐齐、高贵典雅。我买得起吗?不,我的身上除了那张百万英镑的大钞,一无所有。所以我强迫自己赶紧离开。但是,我很快又不知不觉地踱回了原地。那种想法在强烈地吸引着我,让我寸步难行。在内心强烈交战时,我在那家铺子前徘徊转悠了六趟。最终我还是决定买一身体面的衣服,我必须这样。我问这家店里是否有因裁剪不合适而卖不出去的服装。但是我询问的那名店员对我视而不见,丝毫不加理睬,只是向另一名店员指着我的撇撇嘴。我走到那另一个店员面前,他仍然不搭理我,又向另一个家伙点头示意。于是我无可奈何。

何地又走到第三个店员面前，他头也没抬，就说：

“稍等一下。”

我在店里傻傻地站着，直到他干完了手头的活儿，才被领着走进后面一个房间。他动手解开一大捆废弃的服装，从中挑出一套最别扭和土气的扔到我面前。我试穿了一下。它与我的身材毫不相配，而且一点儿也不漂亮，只不过是新的，我确实非常想买一件衣服；于是我显出毫不介意的态度，最后我难为情地说：

“麻烦你们宽容几天，我到时再来付款。我身上实在是没有带零钱。”

那家伙立刻显出不屑以及凶恶的神情，说：

“噢，原来你是没有带零钱？是的，我料到像你这样的人理所当然就没有带零钱。我可以想像，像你这样的绅士身上也就只有大票子。”

我一下被气得火冒三丈，说：

“朋友，人不可貌相，你可不能以貌取人呀！我的钱买这套衣服绰绰有余；我只不过是怕你根本就找不开我的大票子。”

听到我这样说，他的态度稍微变化了一点，但仍然有些不可一世地说：

“我并没有瞧不起你，只不过，我要明确地告诉你，你刚才指责我们，并妄下断言说我们根本无法找开你身上的大额钞票，那你可就多虑了。而情况恰恰相反，多大面额的钞票我们都找得开。”

于是，我不动声色地把那张钞票递给他，说：

“噢，那样就太好了，我向你道歉。”

他接钱时终于露出了笑容，那简直就是满脸堆笑，整个脸乐得像一朵盛开的鲜花，中间还有皱纹、鱼尾纹和螺旋纹，仿佛你向池塘里扔块石头所引起的涟漪似的；但他只朝钞票看了一眼，那微笑立即僵住了，转瞬之间整张脸都变黄了，就像你可以在维苏威火山侧面的小平川上看到的那些一条一条像水波纹似的荡漾

开来的固化的熔岩。这是我第一次看见人的微笑能够这么迅速地僵在那里,那个人手里拿着钞票呆呆地站着,一脸诧异。店主人见状飞也似的跑过来看是怎么一回事,他故作轻松地说:

“哟,发生了什么事?有什么麻烦吗?还需要什么?”

我说:“没有任何麻烦。我正等着这个小伙子给我找钱呢。”

“喂,喂,托德,找钱给这位先生呀,傻愣愣地发什么呆!”

托德回答说:“找钱!说起来倒容易得很,老板,您瞅瞅这张钞票吧。”

老板瞟了一眼,嘴里发出一声低低的口哨,紧接着他一头扎进那堆退回来的衣服中,急翻猛找,他神情异常激动,嘴里不住地唠叨着,似乎在教训自己:

“怎么能够把一套那么难看别扭的衣服卖给这位百万富翁呢?托德真是一个十足的笨蛋——天生的大笨蛋。他总是办傻事。他连谁是百万富翁、谁是穷光蛋都分不出来,差点让光临我这个小店的百万富翁气走了。啊,终于找到了。先生,请您脱下身上穿的那套衣服,然后把它扔进火堆里。请您费点神再穿上这件衬衫和这套衣服,这身衣服才适合您身上散发出来的——典雅、高贵、庄重的公爵风度。这是一位外国亲王订做的衣服——先生,您很有可能认识他,就是尊敬的哈利法克斯大公殿下,他因母亲生病奄奄一息,没有取走,而另外重新订做了一套丧服,结果那位老夫人挺了过来,没有撒手人间。不过这一切都没有关系,事情总不能老是遵照我们的——呃,他们的——好嘞!裤子像为您量身订做的一样合适,简直太神奇了,先生,现在试穿一下背心,啊哈,真是太合体了!现在穿上上衣——天呐!您自己照照镜子,哟!简直无可挑剔——从里到外都那么合身!我活了一辈子都没见过如此完美的杰作呢!”

我也连连点头表示十分满意。

“您说得对,先生,说得太对了。可是我还要声明,这套衣服

只是临时为您找来让您将就穿的。还是以后请您看看我们为您量体裁衣做出的衣服是什么样子的吧。来，托德，快把本子和笔拿来，记下这位先生的尺寸。裤长32……”等等等等。还没容得我打断，他就已经为我把尺寸量好了，而且下命令要给我做大礼服、常礼服、衬衫等等一系列的穿着。好不容易等到有机会开口说话时，我说：

“先别着急，亲爱的先生，我现在还不能订做这些衣服，除非你能允许我不定期限随时付款，否则的话就把那张钞票找开。”

“‘不定期限’！这么说还不确切，先生，不确切。应该说‘永远’等下去才对，先生。托德，赶紧加工这批货，然后送到这位绅士的住处，不容许出任何差错。让那些小客户等一等嘛。先把这位绅士的地址记下来……”

“我现在正准备搬家呢。我再路过这里时会进来告诉你们我的新地址的。”

“再好不过了，先生，再好不过了。请稍等一下，先生，请容许我把您送到门口。您走好……再见，先生，再见。”

好嘛，你知道后来又发生了一些什么样的事情吧！我随便走进任何一家商店去购买我所需要的任何东西，然后拿出那张钞票让他们找，结果我都享受了无定期还款的优待。结果不出一星期，我已经备齐了所有需要的生活用品和奢侈物品，并且在汉诺威广场一家消费水平极高的内部旅馆居住下来。我每天在那家旅馆享用午餐和晚餐，而早餐则去哈里斯小饭店享用，那就是我初次用那张百万英镑钞票吃饭的地方。我使那家小餐厅一下子声名远扬，生意红火起来。大街小巷都在流传这样一件事：一位拥有一张面额百万英镑大钞的、性情怪异的外国绅士是那儿的衣食父母。这已经足够了，这家本来一直在勉强支撑的可怜的小店一下子变得顾客盈门了。老板哈里斯不禁对我感激万分，并且要报答我，因此坚持要借钱给我，于是，虽然我

是个穷光蛋,但却从不为钱而犯愁,享受着百万富翁的奢侈生活。我自己心里十分明白,知道自己不久就会露馅,但是我既然已经走到这一步,也只好继续前行,绝对不能回头了。你知道,如果没有这种危机感总是给当前的事态提醒其严肃的、客观的,对了,甚至悲剧的一面,那么这种情况就纯粹荒谬极了。晚上,漆黑一片,这悲剧的一面总会在前台不断上演,它始终是在告诫我、威胁我,于是我心有余悸、痛苦不堪、辗转反侧、夜不能寐。但是,在令人心情舒畅的白天,我仿佛像获得了重生,悲剧的影子逐渐消失淡忘,于是我又开始有恃无恐,欣喜若狂,说我昏了头一点也不为过。

自然而然的,因为我已成为这个世界数一数二的大城市的名人,这使得我头脑发热,不只是一点点,而是整个儿发了昏甚至忘乎所以了。随便一张报纸,无论它是英格兰的、苏格兰的或是爱尔兰的,上面总会至少刊登着一则关于那位“拥有一张面额百万英镑大钞票的大富翁”的消息,报道着他最近的动向。最开始,有关我的报道还被刊登在“人物琐谈”栏的最不显眼的地方。后来,我开始位居爵士们之上,接着,又在男爵们下面,随后又居于男爵们上面,就这样,随着我的知名度上涨,我的地位也随之一再稳定地攀升,最终到达所能达到的最高境界——比除一切非王室成员的公爵以及除坎特伯雷大主教以外的一切神职人员的地位都要高——于是我就稳稳当地坐上了这个位置。但请注意,这还并不是真正的地位,直到现在,我也只是引起了这座城市的一阵小轰动罢了。紧接着达到了我人生的巅峰——这么说吧,就像给骑士授勋一样——转眼之间容易朽腐的残渣就被点化成了流芳百世的真金:《笨拙周报》^①刊登了我的肖像漫画! 好啦,我现在已经声名大

^① Punch:伦敦一家周报,带插图,又名《伦敦嬉闹》(The London Charivari),1841年创刊,因其幽默趣味,很受英国中产阶级欢迎。